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后，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所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信息与实际情况一致，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二、《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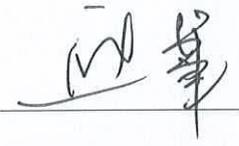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任世驰

任世驰

2023年8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秦川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熊 军

2023年8月15日